

证券代码:600076

证券简称:康欣新材

编号:2026-021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并参照所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以固定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薪酬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8 万元（税前），除此之外不在公司享受其他报酬、社保待遇等。独立董事因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的差旅费以及依照《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时所需的其他费用由公司承

担。

2. 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包括职工代表董事）按照其在公司的实际工作岗位及工作内容，根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薪酬管理规定》考核后领取薪酬。

其他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原则上不领取薪酬及董事津贴，因履职需要产生的所有费用由公司承担。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按照《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薪酬管理规定》的规定，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

1. 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一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以及按照公司统一制度规定发放的员工福利。

2. 基本薪酬属于固定部分，结合其教育背景、从业经验、工作年限、岗位责任、行业薪酬水平等指标给定，按公司《薪酬管理规定》考核后发放；

3. 绩效薪酬属于浮动部分，以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与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相挂钩，根据每年实现效益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完成情况进行发放。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四、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7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 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会委员对《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并同意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 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对《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并同意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对于《关于 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涉及关联董事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